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7月6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思民先生(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刘占军先生、副总裁于琳女士、副总裁张全礼先生、副总裁沈大凯先生、副总裁张翼飞先生、副总裁宋廷久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进一步彰显决心和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票。具体如下:

1、增持人及计划增持数量:

姓名	职务	拟增持数量(股)
张思民	实际控制人、董事局主席	1,000,000
刘占军	董事;总裁	100,000
沈大凯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30,000
张全礼	董事;副总裁;董事局秘书	20,000
张翼飞	董事、副总裁	20,000
于琳	董事;副总裁	10,000
宋廷久	副总裁	10,000
合计:		1,190,000

2、增持原因、资金来源及方式:

前述人员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拟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票。

3、增持计划实施时间:

前述人员承诺,自告知上市公司增持计划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实施增持(窗口期除外)。

4、参与本次增持的实际控制人和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5、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6、公司将继续关注前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票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五年七月六日